

# 何时报告？<sup>(1)</sup>

开始

根据GMP+BA1中阐述有关饲料安全限值，该信号或已知数据是否超出不良物质的最大限值？

否

该信号或已知数据是否涉及与饲料安全有关的其他方面不确定或不符合信息（请见第三章指南）？

否

无须报告

是

是

你曾经或现在是受污染批次的饲料产品的所有者<sup>(2)</sup>吗？

否

立即向受污染批次的饲物主报告该信号或已知数据。  
对您来说，无须向GMP国际组织和认证机构报告。

是

是否有确认的分析报告？<sup>(3)</sup>

否

是

根据GMP+BA1有关饲料安全限值规定，检验结果是否含有超过限值，或其他不确定或不合规定的不良物质？

否

此污染物未经证实。无须报告。<sup>(4)</sup>

是

在得到检测结果/证实后，务必在12小时<sup>(5)</sup>内做出报告。

- 向GMP+国际组织（[ews@gmpplus.org](mailto:ews@gmpplus.org)）和认证机构发送早期预警系统报表。
- 如有法律规定要求，也要向当地国家或地区的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饲料中的沙门氏菌例外，沙门氏菌细菌可通过热处理或其他处理方式来消灭（无须报告）。

1. 如果在使用决策图时有任何疑问，请与GMP+国际组织联系。具体联系信息请见指南第五章指南。

2. 包括所有在持有、送货、收货 该批受污染饲料加工的过程中的参与者。

3. 如果没有得出确认报告，那么根据已知的信号或数据，该批产品不得用于饲料使用，并务必在得出污染物的检测结果的12小时内报告。

4. 参与者必须以文件形式验证说明确认检测分析比初次分析结果可靠的原因。请见第三章。

5. 这是连续性的累计计时，不是工作时数。如果参与者评估情况在控制范围内，则可以决定在得出检测结果或证实后的12小时后再报告。

请见第三章指南